

关于橡胶市场管理细则相关应用指南的制定

交易所就橡胶市场管理细则的应用制定了以下指南，特此通知。
烦请通知各相关部门。

1 . 内容

(1) 主旨

橡胶市场管理细则第 4 条 (已交割头寸的特例) 中规定 , 「交易所根据市场状况 , 在认为有必要的情况下 , 可将会员 , 委托人及海外客户通过现货交割接到并仍持有的现货数量 , 计算入当月合约 , 第二个合约月份或各个合约月份的持仓数中」。通过该指南的制定 , 明确该特例的适用基准。

(2) 适用基准

当交易所 HP 上公布的指定交割库库存 (RSS3) 总数的 50% 以上由一家公司 (集团) 所持有 , 可能对本交易所的市场价格产生影响等交易所认为有必要的情况 , 为该特例的适用基准。

另外将制定该基准的应用指南 , 并根据需要适时修订。

2 . 施行时期

2020 年 5 月 1 日开始施行。

以上

2020年3月27日策定

株式会社東京商品取引所

关于橡胶市场管理细则的应用指南

本交易所就橡胶市场管理细则制定了如下指南。

敬请留意此指南的内容。

本指南将根据需要，适时进行修订。

· 关于橡胶市场管理细则第4条（已交割头寸的特例）（2020年5月1日开始施行）

橡胶市场管理细则第4条（已交割头寸的特例）中规定的「根据市场状况，认为有必要的情况下」具体指，当交易所HP上公布的「橡胶（RSS）市场指定交割库各等级橡胶库存明细」中RSS3总数的50%以上由一家公司（集团）所持有，可能对本交易所的市场价格产生影响等交易所认为有必要的情况。

※交易所在计算委托人或海外客户持仓的时候，如有以下情况，将视为同一交易者，持仓将视为同一交易者的持仓。（细则第3条第3项）

- (1) 用其他账户，假名进行交易的持仓
- (2) 直接或间接指使他人进行交易的持仓
- (3) 2人或2人以上在明示或默认的前提下进行交易的持仓

【参考】

（已交割头寸的特例）

第4条 交易所根据市场状况，在认为有必要的情况下，可将会员，委托人及海外客户通过现货交割接到并仍持有的现货数量，计算入当月合约，第二个合约月份或各个合约月份的持仓数中。